

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
-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各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监事会主席袁伟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、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（1）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2）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、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，有利于稳步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建设，符合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、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。

(3)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、自有资金及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6)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3月20日